

輔仁大學 111 學年度 碩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社會科學院 系（所）別：心理學系 組別：社會文化與諮商心理學組

類別	模組	科 目 名 稱	科 目 代 碼	選別	規 定 學 分	一 年 級		二 年 級		三 年 級		四 年 級		類別最 低應修 學分數	模組最 低應修 學分數	備 註	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
		論文		必	6										6	6	
必修課程	諮詢與心理治療理論			必	3										6	6	
	敘說與實踐			必	3												
必選課程	高等社會心理學			必	3										9	9	
	高等人格心理學			必	3												
	諮詢與心理治療倫理			必	3												
	文化心理學專題研究			必	3												
	質性研究			必	3												
選修課程															12	12	1. 應選修社會文化與諮商心理學課群9學分，領域課程由系辦公室每學年開課時公告。2. 興趣選修3學分，應選修該組所開之選修課程，亦可選修他組所開之組核心課程作為興趣領域選修。
論文學分數A	6	必修學分數 (不含論文) B			15		選修學分數C		12						畢業總學分數 (含論文) A+B+C		33

*附註：

1.本系與中國人民大學社會與人口學院雙聯學制：

(1)輔大學生：

a.第一年於輔大修課需符合最低應修學分標準，必修課程需於第一年完成修讀。

(2)中國人民大學學生：

a.第一年於大陸所修課程，依規定於本校辦理抵免。

b.第二年於輔大至少需修習學分總數1/3以上課程；另加論文6學分。

(3)需分別滿足雙方學系所規定之畢業條件。